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3月29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立达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

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 34 名激励对象归属 20.5926 万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